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本次交易为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参股公司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盈隆”）提供财务资助，不存在重大风险。

● 公司年初已审议通过对天盈隆日常关联交易，其中向天盈隆销售不超过 3500 万元，向天盈隆采购不超过 200 万元，加上本次提供财务资助额度 2500 万元，公司连续 12 个月与天盈隆发生的关联交易为 6200 万元，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为 140,067.67 万元），公司再无其他向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因此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天盈隆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对天盈隆的持股比例为 18%，因天盈隆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需要公司对其提供 2500 万元的财务资助，资助期限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并按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水平收取利息。

因公司董事、总裁梁平先生任天盈隆公司董事长，本次财务资助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年初已审议通过对天盈隆日常关联交易，其中向天盈隆销售不超过 3500 万元，向天盈隆采购不超过 200 万元，加上本次提供财务资助额度 2500 万元，公司连续 12 个月与天盈隆发生的关联交易为 6200 万元，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为 140,067.67 万元），公司再无其

他向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因此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性质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股东	主营业务	住所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有限公司	梁平	4,028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仪陇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梁考势、李鸿、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从事数码技术及相关产品的技术开发、数码系统软件开发；数码产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系统集成（以上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专卖、专控商品）；信息工程、弱电工程（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销售（仅限上门维修）；安防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甘李二路9号金苹果创新园A栋10楼

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

关联方企业名称	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主营业务收入(元)	净利润(元)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145,361,869.76	29,365,129.65	78,007,306.09	-20,719,884.55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 (一) 财务资助对象：天盈隆
- (二) 提供财务资助金额：2500万元
- (三) 期限：截止2016年底
- (四) 资金占用费利率：按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收取利息
- (五) 借款用途：日常业务需要

四、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该项关联交易是公司向参股公司天盈隆提供财务资助，是正常的企业经营行为。该资助事项风险可控，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本

次财务资助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收取利息，交易事项公允、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五、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议案》，应表决董事 9 人，关联董事梁平先生回避表决，其余 8 名董事表决同意。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向参股公司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关联交易事项，财务资助风险可控，同时收取合理的利息，交易事项公允不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将《关于向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向参股公司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盈隆”）提供财务资助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符合《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项财务资助风险可控，同时收取合理的利息，交易事项公允不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公司向天盈隆提供 2500 万元财务资助。

（四）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有关部门批准。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